

—涉洩個資供集團恐嚇取財被羈押，員警記2大過免職—

檢警調查，三重警分局林姓偵查佐涉嫌在2020年間，以公務電腦查詢，洩漏民眾個資給自稱徵信業者，從中獲得好處；實則是恐嚇集團鎖定對象，詐騙恐嚇進出旅館的被害人。

相關被告昨天移送檢方複訊，漏夜複訊後，檢方聲請羈押禁見林姓偵查佐及4名集團成員。

新北地方法院今天表示，林姓被告為首的恐嚇集團，涉犯發起及操縱犯罪組織罪，其餘集團成員參與犯罪組織；林男還對公務人員行賄、非公務機關利用個人資料，並涉犯恐嚇取財罪，4名被告犯罪嫌疑重大，且有串證、反覆實施恐嚇之虞，裁定羈押並禁止接見、通信。

另外，法院說，林姓偵查佐涉犯違背職務收受不正利益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事項於準公文書罪、公務員假借職務上之機會不法蒐集利用個人資料罪、恐嚇取財罪，因嫌疑重大同樣裁定羈押禁見。

新北市警察局發布簡訊表示，警局火速開鋤，即刻將偵查佐停職斷然淘汰。警察局長廖訓誠重申，對員警風紀提出最高要求，對觸犯紅線者，該查就查，不怕家醜外揚，該淘汰就斷然淘汰，毋枉毋縱。

新北地檢署今天發布新聞表示，林男於2019年、2020年間，在新北市三重區籌組徵信公司，招募范姓被告等成員參與犯罪組織，在台北市中山區知名汽車旅館外蹲點埋伏。

檢方說，集團鎖定開高級進口車，且疑似外遇偷情者，伺機裝置GPS追蹤器，長期跟監製造假車禍以取得身分；另勾結三重警分局警員，招待喝花酒與行賄，藉以查詢恐嚇對象個資與婚姻狀況，要求花錢買回影片，否則公布。已有多人受害。

【文章擷取-中央通訊社】

臺中榮民總醫院關心你!也提醒你!